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百家公案 第八十五回 決秦衙內之斬罪

斷云： 酷虐凶橫行勢要，市曹斬首不容情。

包公正直無私屈，直斷奸頑救庶民。

話說包公問擬趙省之軍，與唐公望陳州而行。經過鄭州城前，到秦康縣，包公謂唐公云：「行了半日，將近晌午，且在垂楊樹下歇息片時，卻入城去。」唐公遂放下行李，二人歇於樹下。忽有數騎馬來到，見伙人牽弓抽矢，趕得一頭獐子來。

田旁有農夫叫道：「秀才，且下路去躲，秦康知縣秦衙內彩獵，趕得一個獐子來，你若衝散他的，必是死也。」包公聽罷，乃云：「此知縣名誰，恁地可惡？」農夫道：「姓秦名卿，最是酷虐。他兒子打殺多少人命，沒奈何！」包公聽罷，令唐公抽出行李棒立在路邊，等那獐子走來，放他過去，卻將獵犬一棒打倒了。

卻有前來的弓兵見打倒獵犬，道與衙內得知。衙內大怒，喝令弓兵將包公二人趕捉進衙中見其父。秦知縣乃著喝下土牢中取問。公牌卻是五老張押獄，押著二人入土牢，用麻繩高吊於兩處。唐公泣謂張押獄云：「常言公門好修行，何故恁的苦楚我二人？」張押獄喝道：「你們該死，惱了秦衙內，若要我寬容，只索幾文錢來便寬你二人。」唐公目視包公。包公云：「我有些錢藏在腰囊裡，你自來取去。」張押獄即近前，揭起包公衣裳，只見腰間有一金牌，卻是包文拯行狀。押獄張青大驚，連忙解下二人弔繩，扶包公上坐，納頭便拜，云：「小人不識大人經過到此，今押入土牢，非小人之故，乃知縣所命也，乞赦死罪。」包公笑云：「爾本不認得，只是莫與秦知縣識破，漏泄事情。可將乘驢、行李與唐公帶出城，即饒你罪過。」張青即忙取過行李，牽將乘驢，密地送包公出城二十里。

包公發放張青回去，乃云：「不干汝事，待我到陳州後卻來請知縣父子，自有處置。」張青再三叩頭而還。

只說包公與唐公迤邐前行，見個老人啼哭過來。包公問老人因甚啼哭，老人答云：「老拙是李家莊人，日前秦康縣秦衙內因打獵來我莊中，驀見小女有些姿色，強奪而去。衰老只有此女，無人侍奉，以此哭耳。」包公云：「何不狀告他取回？」老人云：「他是知縣之子，從哪處告理？」包公云：「我寫個帖子與你見知縣，必放爾女兒回來。」老人云：「秀才莫非包文拯麼？只有他做得主。」包公道：「你莫管他，知縣與我是人情，只顧將紙筆來我寫。」老人於近村借得紙筆與包公，包公寫云：「秀才傳示知縣，好將女兒還人，則免重罪，不然他日來見包呆子。」包寫畢，交與老人，即將所乘驢送至縣衙。

老人以帖稟見知縣，知縣視之大驚，罵云：「不肖子，緣何傳此事於包公耳中？怎生逃罪？」張押獄說道：「日前所捉者，果是包公在此經過。」知縣連忙差人送女兒還回老人莊上。父女拜謝，來見包公云：「不是大人過此，負屈無伸矣。」包公云：「我即起身，待等知縣要來見我，爾只說去遠了，待等陳州相見。」吩咐畢，與唐公竟離李家莊而去。後包公到陳州，著公牌拘到秦知縣父子當廳勘問。審得秦衙內倚官挾勢欺負貧民，奸占人家室女，罪該押赴市曹處斬；秦知縣縱子奸惡，苦虐百姓，應杖八十，罷職為民。問訖依擬施行。